

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、戒毒管理局（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）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江苏省常熟经济开发集团的经四路道路工程（一期）路灯采购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一般路灯1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星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/济南三星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/112人，营业收入为11589/15202.8716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812/16499.094748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。

2、一般路灯2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星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/济南三星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/112人，营业收入为11589/15202.8716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600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。

3、中杆照明灯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星科电气集团有限公司/济南三星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6/112人，营业收入为11589/15202.8716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812/16499.094748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。

4、熔断器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乐清市安德利熔断器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90人，营业收入为620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0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。

5、电缆1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江苏远红单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0人，营业收入为262666.29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365.3228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。

6、电缆2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江苏远红单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0人，营业收入为262666.29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365.3228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。

7、配线1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江苏远红单股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130人，营业收入为262666.293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365.3228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。

8、落地式配电箱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常熟市宏宇电器制造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0人，营业收入为1293.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266.7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。

9、控制器，属于工业；制造商为上海惠通电子应用技术研究，从业人员28人，营业收入为767.7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05.65万元，属于(小型企业)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：常熟市路灯安装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23日

备注：

1、中小企业的认定：

1.1 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。未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，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。

1.2 如未对上述声明函内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进行勾选或明确，引起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1.3 上述“中小企业声明函”格式原则上不得改动，因擅自改动引起的评审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如投标人提供其它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，不需要相关制造商另外提供声明函。

2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3、本项目所属行业为：工业。